



# 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2,944,947,000港元，較去年度下跌約15%，營業額下跌主要是由於國內移動電話之市場價格下跌。集團年內售出共2,100,000部移動電話，而去年度則售出2,000,000部。
-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經營溢利約為97,653,000港元，較去年度上升約20%。
- 毛利率由去年度之4.2%上升至本年度之5.1%。
- 本年度之每股盈利為20.2港仙。
-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1.0港元。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

## 業績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7	<b>2,944,947</b>	3,461,182
銷售成本		<b>(2,795,875)</b>	(3,316,149)
毛利		<b>149,072</b>	145,033
其他經營收益		<b>6,656</b>	11,377
分銷成本		<b>(21,890)</b>	(41,211)
行政費用		<b>(26,518)</b>	(27,401)
其他經營開支		<b>(9,667)</b>	(6,724)
經營溢利	7	<b>97,653</b>	81,074
融資成本		<b>(20,698)</b>	(10,893)
一項物業投資之重估虧絀		<b>(1,500)</b>	(1,000)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虧損)		<b>1,988</b>	(8,292)
因收購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減值虧損		-	(704)
其他投資之減值虧損		<b>(390)</b>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87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b>(38)</b>	(211)
除稅前溢利		<b>77,015</b>	61,161
稅項	3	<b>(16,018)</b>	(9,222)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b>60,997</b>	51,939
少數股東權益		<b>(80)</b>	(1,624)
本年度溢利		<b>60,917</b>	50,315
年內已付股息	4	<b>15,105</b>	3,021
每股基本盈利	5	<b>20.2港仙</b>	16.7港仙

附註：

## 1.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為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何者適用而定)計入至綜合損益表。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本集團於編製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計或以後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增或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外幣匯兌」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量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此等會計實務準則訂明新增之會計衡量及披露慣例。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訂明財務報表之呈列基準，並列出有關其結構及內容最低要求之指引。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訂明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之匯兌基準。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訂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經修訂格式。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訂明適用於僱員福利之確認及衡量準則，連同與此相關之披露規定。採納此項會計實務準則並無導致以往採納之僱員福利會計處理方法有所轉變。

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之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2.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於年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 3.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支出(抵免)包括：

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64	147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1,707)
	<u>64</u>	<u>(1,560)</u>
中國大陸(「中國」)所得稅	15,954	10,839
遞延稅項	-	(57)
	<u>16,018</u>	<u>9,222</u>

中國所得稅指本公司在中國上海外高橋保稅區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長遠(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上海遠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兩家公司均享有授予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區成立公司之15%優惠中國所得稅稅率。

### 4. 已付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每股5港仙之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 (二零零一年：每股1港仙之末期股息)	<u>15,105</u>	<u>3,021</u>
---------------------------------------	---------------	--------------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惟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溢利60,91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0,31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02,100,000股(二零零二年：301,410,000股)計算。

## 6. 轉撥至及轉撥自儲備

本年度，曾出現之賬面儲備變動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因換算中國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轉撥至匯兌儲備	<u>53</u>	<u>16</u>
因收購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 之商譽減值虧損轉撥至損益賬	<u>-</u>	<u>704</u>
從損益賬中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u>7,211</u>	<u>1,280</u>
因發行股份而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u>-</u>	<u>1,050</u>

## 7.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分別位於中國及香港。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業務之溢利大部份來自分銷及買賣移動電話，因此並無呈列按業務之分析。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該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中國	<u>2,820,081</u>	3,317,473
香港	<u>124,866</u>	143,709
綜合	<u>2,944,947</u>	<u>3,461,182</u>
經營溢利(虧損)		
中國	<u>112,000</u>	106,442
香港	<u>(14,347)</u>	(25,368)
綜合	<u>97,653</u>	<u>81,074</u>

##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二年：5港仙)。為確定享有股息之權利，股份過戶登記處將自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回顧及前景

### 財務回顧

本集團錄得2,944,947,000港元之營業額，較去年度下跌15%。毛利增加3%，達149,072,000港元；毛利率由去年度4.2%上升至5.1%。經營溢利為97,653,000港元，較去年度上升約20%。本年度股東應佔純利為60,917,000港元，而去年度則為50,315,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為304,567,000港元或每股1.0港元，而本年度之每股盈利則為20.2港仙。本年度運用資本之平均回報率為21.6%。

本年度售出之移動電話數量約達2,140,000部，較去年度上升約7%，主要為諾基亞8250及3610型號手機。然而，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卻下跌15%至約2,944,947,000港元。營業額下跌之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旗下主要產品－諾基亞8250手機已進入產品成熟周期，故產品在過去一年之平均成本及售價均有所下跌。8250手機之含税市場零售價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之人民幣1,950元下跌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之人民幣1,480元，跌幅逾25%。儘管如此，全賴本集團採用之分銷策略對穩定產品市價相當奏效，本集團於年內之毛利率上升至5.1%。隨著彩色顯示屏幕型號及國內品牌之手機陸續推出，國內移動電話市場之競爭亦將日趨激烈，此有效之分銷策略更尤其重要。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已推出諾基亞3610、7210及7250等全新型號及利潤較高之手機，憑藉產品毛利的改善及供應商差額退款之增加，集團的邊際毛利亦得以改善。本集團亦分銷多款國產品牌手機如：迪比特2017C及2051C、科健K528及K320，及摩托羅拉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CDMA」) 移動電話型號V730及V8060等，藉以強化集團之產品系列。隨著國產品牌之市場佔有率由去年之15%顯著飆升至本年度之40%，集團得以充分發揮其雄厚分銷實力，並鎖定有利可圖之產品為目標，為集團創造商機。年內，由於諾基亞調整差額退款之形式，推廣禮品及與移動電話一併銷售之電池的成本，已計作銷貨成本而非計作分銷成本。此等禮品之成本以往由諾基亞與本集團分擔，本年開始計入為數量差額退款之一部分。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推廣禮品之成本約為17,000,000港元。

Synergy Pacific (Holding) Limited (「長遠智揚」)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達100,000,000港元，並繼續成為香港無線局域網(「Wireless LAN」)及個人數碼助理(「PDA」)產品之翹楚分銷商之一。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借款約為478,000,000港元，其中136,000,000港元為非流動負債，而餘下之342,000,000港元(其中308,000,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主要為短期週轉性營運資金貸款，從而讓本集團因應不斷轉變之每月貿易量加以靈活調度。所有貸款之息率以每月、每季或每半年基準定額計算。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非流動負債對股東資本計算)約為45%。銀行借款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42,000,000港元增加至478,000,000港元，主要因應貿易需要及營運資金需要而有所增加，加上於年內提取為數160,000,000港元之銀團貸款所致。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總銀行存款及現金結存約為326,000,000港元，其中199,000,000港元已質押予銀行。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本年度之融資成本則由去年之11,000,000港元增加至21,000,000港元。利息保障倍數約為4.7倍。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開始償還銀團貸款，每季還款額為8,000,000港元，直至到期日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八日。本集團具備充裕資金以應付還款所需，而且或會於適當情況下安排貸款之重新融資。

年內，本集團之融資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轉變。由於本集團超逾90%之銷售額及購貨均以人民幣定值，而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保持穩定，故本集團認為貨幣風險承擔甚微。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金額為335,000,000港元，存貨週轉期相當於約為44日，而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存貨水平244,000,000港元計算之存貨週轉期則為27日。週轉期增加，主要歸因於集團得增添存貨以應付五一勞動節長假之需求。然而，由於北京及中國其他城市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五一勞動節假期由原來之7日縮短至5日。一方面受到非典型肺炎影響，另一方面受到市況所拖累，集團部份型號之移動電話銷售額下降40%。董事會相信非典型肺炎的影響屬暫時性，影響幅度視乎中國政府能否妥善控制及限制受影響地區的疫情。華南地區佔本集團之銷售額45%，相對於中國北方及東部地區而言，該區受非典型肺炎的影響較少。本集團現正採取審慎方針訂購存貨及與供應商商議價格。由於產品跌價將以供應商預先安排之價格差額退款抵銷，故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此外，絕大部分之存貨為近期型號，集團因而毋須為存貨作出滯銷撥備。



本集團奉行非常嚴謹之信貸控制政策，大部份銷售須以現金支付或須於少於30日之有限信貸期內支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約為104,000,000港元，應收賬款週轉期約為13日，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週轉期則為8日。逾90%應收賬款之賬齡均少於30日。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呆賬撥備6,000,000港元，約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之0.2%。於二零零三年二月，本集團已終止與廣州長遠電信發展有限公司之貿易往來，而該公司為本集團之主要客戶，並為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之關連人士。本集團已於華南地區物色其他客戶，因而並無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年內，本集團結束了以「電訊港」商號名稱經營而並無盈利貢獻之零售業務，藉此進一步鞏固集團於香港之業務。由於本集團所分佔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小型資本市場之上市公司－PacificNet, Inc.之股價上升，故錄得其他投資收益2,000,000港元。本集團持有PacificNet, Inc. 159,316股股份，相當於該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年內，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聯屬公司。本集團亦無計劃於來年作出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多個城市共聘用77名全職合約僱員及341名非合約市場推廣代表及推廣人員。香港之員工數目並無重大變動，惟為了配合集團開拓中國多個地區之分銷渠道，國內之非合約員工已由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165名增加至341名。與去年度比較，集團之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並無重大變動。

## 市場回顧

### 電訊市場

於二零零二年度，中國之小靈通服務用戶約有12,000,000名。小靈通服務為將一種無線地區性環路網絡，而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信」）及中國網通集團均於中國多個城市銳意爭取該網絡之移動電話用戶。根據中國之電訊規例，小靈通服務被視作固網服務之伸延。由於小靈通用戶僅須支付約相當於一般移動電話費用八分之一的費用，而且只須由致電方付款，故已大幅降低CDMA之市場佔有率及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GSM」）網絡之用後付款定價。

預計小靈通之低檔基本話音服務將持續錄得增長，相比約300,000,000名客戶將在二零零七年前登記為無線電信用戶而言，小靈通可望於二零零七年前吸納100,000,000名用戶，中國電信亦已推出「定點」服務，用戶可藉此迴避移動電話營運商之網絡，將話音轉移至固網電話。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相應推出一項可讓客戶將固網電話轉駁至移動電話之服務。繼信息產業部批准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把收費調低，幅度最多達中國移動所提供之服務收費的20%後，中國移動除了面對來自小靈通之重重挑戰外，亦備受價格壓力。加上非典型肺炎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爆發後，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之漫遊服務及用戶增長均已進一步備受衝擊。與此同時，中國移動已建立全國固網骨幹網絡，其中包括全國互聯網規約骨幹CMNet，並正等候授予全面電訊牌照。

中國聯通於二零零三年度首季繼續奉行手機補貼計劃，藉以提升CDMA服務之用戶人數。於去年度，60% CDMA用戶已參加手機補貼計劃。中國聯通的目標是於二零零三年內，在21個省內吸納11,400,000名新CDMA用戶及10,100,000名新GSM用戶。

### 移動電話市場

預期非典型肺炎之爆發對國內之手機需求及生產量僅構成短暫性不利影響，而其影響將持續至二零零三年度第二季末，影響幅度則視乎疫情能否妥善受到控制而定。根據研究報告顯示，國內之手機存貨於二零零三年度首季增加至三個月，相信其中一半存貨為國產品牌（佔國內生產30%）。根據中國媒體情報，國內全國年產量為200,000,000部移動電話，估計國內銷售額於二零零三年度佔80,000,000部，而另外50,000,000部則為出口銷售，顯示過剩產量最少為70,000,000部。由於積極拓展生產，加上國內約25家手機供應商競爭激烈，以及需求因應非典型肺炎而下降，國內手機市場將於短期內持續備受嚴峻之價格下調壓力。另據觀察所悉，北京及南京等若干城市之消費表現反映消費者惶恐不安，而且市內鄰近地區之人流亦受到限制。本集團從銷售渠道匯報得悉，北京之手機銷售額可能於四月及五月下跌近40%。至於佔本集團銷售額逾45%之華南地區之情況，當地消費表現已回復正常，且受非典型肺炎之影響亦甚為輕微。另一方面，受到非典型肺炎所影響之地區的消費者或會擱置其購買需求，因而可望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錄得較預期中更為強勁之消費反彈，屆時將會有眾多嶄新型號之彩色顯示屏幕手機推出市場。

據研究報告指出，中國五大暢銷手機－摩托羅拉、諾基亞、波導、TCL及東方通信於二零零二年度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27%、21%、12%、11%及7%。國產品牌之市場佔有率達40%。本集團相信，非典型肺炎可能導致國內供應商於市場取得市場佔有率之步伐顯著放緩，而在某程度上或會導致外國品牌之市場佔有率回穩。中國手機市場汰弱留強，具備規模、更佳成本控制及更佳資源之品牌可因而受惠。

儘管中國整體之移動電話滲透率仍然處於約15%之低位，惟預計二零零三年之手機銷售額達80,000,000部，約佔全球手機市場之18%。自二零零一年以來，中國一直為世界最大之手機市場。移動電話服務之用戶總數已達206,000,000人。在若干大城市及省份，手機之滲透率遠遠高於此數目，例如北京、上海及廣州之滲透率分別為66%、56%及41%。

## 業務回顧

### 國內移動電話分銷業務

於本年度，國內市場之移動電話分銷業務仍然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90%以上。所有移動電話乃在中國採購，並於國內市場銷售。諾基亞仍為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額90%以上。本集團年內分銷諾基亞8910i、8250、7250、7210、6610、6510、3610及3310等GSM移動電話型號。本集團亦分銷科健及迪比特等其他國內品牌之GSM移動電話，以及摩托羅拉CDMA移動電話型號V730及V8060。諾基亞8250仍然是集團主要分銷的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80%。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本集團於此產品之分銷及市場推廣方面取得驕人成績。單是該產品已佔6%之全國市場佔有率，目前仍為諾基亞在國內市場份額中的佼佼者，因此該產品之壽命週期亦得以延長，而本集團現正與諾基亞磋商，以期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分銷其他新型號手機。本集團深信，倘若對訂價作出適當調整，並配以具創新意念之推廣計劃以增強與其他同類產品之競爭力，諾基亞8250型號之銷量仍可維持於穩定水平。

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三年二月獲委聘為尖端諾基亞8910i型號移動電話之全國分銷商。此款嶄新型號備有鈦金屬外殼及自動手把拉蓋開合裝置，並附設彩色顯示屏幕、Wireless Application Protocol、2.5G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s、藍牙無線技術、多媒體訊息服務(「彩信」)及Java等功能。諾基亞8910i現時之零售價為人民幣6,680元。上海及北京等大城市及華北和華東地區錄得令人雀躍的銷售額。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起，獲委聘為諾基亞7250型號於雲南省之分銷商。諾基亞7250備有集成相機、內置收音機並附設彩色顯示屏幕，現時之零售價為人民幣4,100元。

年內，本集團之銷售隊伍倍增，且集團於中國西部之市場滲透率亦已擴大。本集團目前擁有逾1,000名客戶，散佈逾3,000個零售點，遍佈中國各地。年內，本集團亦已增強管理層隊伍，並將不斷提昇資訊系統及內部監控，以配合與日俱增之業務往來。本集團將繼續銳意強化現已甚具規模之分銷網絡平台，從而進一步將業務拓展至國內其他三線及四線城市。

## 於香港分銷Wireless LAN及PDA

### (i) Wireless LAN

隨著香港的5G Hz頻道頻譜市場陸續開放和推出2.4G 802.11g標準，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長遠智揚推出ORiNOCO AP-2000接達點組合式個人電腦卡，此卡可以同時支援2.4G Hz及5G Hz頻道，並兼容802.11a、802.11b及802.11g等標準。長遠智揚亦於香港Starbuck咖啡店為網上行及手提電腦用戶提供Wireless LAN卡。年內，長遠智揚再次獲委任為二零零三年度香港資訊基建博覽會議的指定無線互聯網基礎設施贊助商。長遠智揚一向銳意開發及分銷先進產品，在無線技術行業中享負盛名。

### (ii) 分銷PDA及Smartphone

本集團繼續成為香港市場主要之PDA供應商。繼成功開發嶄新的O<sub>2</sub>xda及O<sub>2</sub>xda Plus後，本集團亦分銷多種附設彩色顯示屏幕之Palm掌上電腦產品，其中包括Tungsten T和Tungsten W，以至全新之Zire 71及Tungsten C。Palm Zire 71型號PDA之價格相宜，其為一種具16MB記憶體之多媒體手提裝置，並附設內置數碼相機。用戶亦可從桌面電腦下載MP3、視像短片及音效書體。Tungsten C是Palm首先附設綜合Wi-Fi或802.11b標準之手提裝置，可供學院無線接駁及具400 M Hz Intel處理器，並設有內置鍵盤、網頁瀏覽器及自動接收電子郵件軟件。此產品配備64MB記憶體及極亮麗之彩色顯示屏幕，可讓用戶使用Word、Excel、Powerpoint等微軟應用程式。

本集團亦已獲委任為中文版視窗驅動型Smartphone - Qtek 7070在香港之獨家分銷商。此彰顯長遠智揚自分別於一九九四年、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九年推出調解器、PDA及Wireless LAN後，已跨進另一個里程碑，繼續致力在香港科技市場開發產品。Qtek 7070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推出，標誌著移動通訊之嶄新標準。Smartphone用戶可透過小巧兼高解像度之彩色顯示屏幕移動電話，選擇其所喜愛之通訊方式，如話音、電郵、短訊服務、彩信或使用MSN messenger。集團有信心此先進產品將為香港市場廣泛接納。

## 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正在審慎評估非典型肺炎對手機分銷市場之影響，並就此與主要供應商進行密切商討。現時尚未能評估非典型肺炎對來年業績造成之整體影響，惟由於華南地區之消費表現經已回復正常，故預計影響將屬短暫性質。

國產品牌之手機供應商數目眾多，國內移動電話市場之競爭依然熾熱。本集團視此為一種挑戰，亦視之為可壯大本集團移動電話分銷業務之契機。董事會相信，在競爭劇烈的營商環境下，手機分銷專家之角色對手機製造商將日益重要。憑藉完善之分銷平台及充裕之營運資金作為後盾，本集團將與其他品牌創造種種業務機遇。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九日申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申請仍由上市科處理中。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成功在主板上市可提升本集團之形象，屆時主要行業分析員將會對本集團進行更廣泛之研究，從而刺激本公司之股份流通量。由此，本集團將能更積極地進駐資本市場，從而進行有利於本集團之未來擴展計劃。本集團銳意及重點發展旗下現有核心業務，矢志躍升為中國及香港移動電話及無線電訊設備分銷商兼服務供應商之領導者。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依據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所設存名冊之記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股本之權益如下：

以其他權益方式持有  
之普通股數目

劉小鷹

211,500,013

該等股份由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Future 2000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由一名信託人持有。該全權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劉小鷹先生、其配偶及子女。

除上文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以信託方式代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任何證券之任何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依據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如符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生效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二十三章之修訂，本公司董事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授予可按任何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上述價格不得少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與(i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之較高價，而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多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為限。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或獲行使。

除上文所詳述之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董事、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年內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披露之權益外，本公司未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

## 於競爭對手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作出或可能作出競爭之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從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9條之規定

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永勝先生及廖國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乃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回應。於年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曾召開五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年報、季度報告、關連交易及業績公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小鷹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

\* 僅供識別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創業板網站域名「[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頁「[www.fortunetele.com](http://www.fortunetele.com)」內刊登。